

【本週聚會】2011 年 1/2~ 1/8

主日早上	擘餅聚會	10:00-10:50 AM
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感恩見證聚會	10:50-12:30 A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王艾东 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陈宪明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闵永恒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下午 4:00-8:00 PM	盛國華姊妹家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已參加過福音聚會的福音朋友代禱。
- ◆ 為兒童服事禱告。

【家訊信息】等候主的人

「主神說：我是阿拉法、我是俄梅戛、〔阿拉法俄梅戛乃希臘字母首末二字〕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。」(啟 1:8)

我們再看啟示錄二章 4 節；三章 15~16 節，今天我就用這四處聖經與大家一同思想，前面二處經節「鴛鴦降臨」及「羔羊的婚娶」是講主耶穌再來，這時有一種人要哀哭，有一種人要歡喜快樂。主耶穌再來關係著三件事：

(一) 預言的應驗：以色列亡國了許久，四周又是阿拉伯國家，復國是很困難的，但以色列仍然復國了，應驗了聖經上的話，而聖經中最大的預言則是主耶穌，不但提及主耶穌的生、死、復活、升天，也提及再來，如果主耶穌沒有再來，那麼預言就沒有應驗。

(二) 萬物的歸結：聖經上講整個世界的結局為尼布甲尼撒王所夢見的金像：是金、銀、銅、鐵、半鐵半泥，越變越壞，例如空氣污染、治安不好、人心越來越壞等，如果主耶穌不再來，世界就沒有結論。

(三) 救恩的完成：主耶穌的救恩有三部份：(1) 救靈，使人能再與神相交。(2) 救魂，使人能過得勝的生活。(3) 救體，能生活在永遠的裡面，等主耶穌再來，改變我們的體與主耶穌相同，永不朽壞。

前面提到主耶穌再來，有一種人要哀哭，有一種人要歡喜快樂，大家一定想不信的人才會哀哭吧！但啟示錄告訴我們「刺他的人要哀哭」。以前釘死的人，屍首不能留在木頭上，一方面是干犯節期，一方面是因為釘死不是釘在要害，所以不會一天就死，而是慢慢渴死、餓死，為了防止逃跑，就把釘死之人的腳打斷。一個兵盯看主耶穌已斷氣，就沒有打斷他的腳，但又不放心，就用槍刺他的肋旁，使血和水流出來。啟示錄一章 7 節中，刺他的人是複數。「刺」原意是傷心，也就是說傷他心的人都要哀哭。

什麼事使主耶穌傷心呢？

(一) 把起初的愛心離棄(啟二 4)：愛心是維繫跟神、人的關係，不論貧窮、危機都不能叫他與神隔離，愛是恆久忍耐……不計算人的惡，如果有人用話傷害我，我不計較，但再來一次，我就跟他斷絕關係，這不是愛。愛是不計較，所以把起初的愛心失去了，失去了跟神和人的關係，是使主耶穌傷心的事。

(二) 不冷不熱(啟三 15~16)：不冷不熱就是隨隨便便、馬馬虎虎，現在有很多基督徒把屬世的事看為正業，屬靈之事看為副業，既是副業，就隨便一點，這會傷主耶穌的心。

主耶穌再來時，那種人要歡喜快樂呢？

(一) 稱主耶穌為主的人：我們的神不但是天的主亦是地的主(創十四 19)，我們是否口稱主耶穌為主，心裡是否真尊祂為主

呢？我們與世人有無分別？如果沒有，主的旨意就沒有在我們心中暢行，否則聖經上的話能在心中發生果效。以撒的生平很平常，但有一件事不平常，他父親亞伯拉罕要捆他、殺他，直到要為他娶親，他都沒有表示意見，因為他以父親為大，以他的意見為意見，我們以主耶穌為大，以主耶穌的主張為主張，就是稱祂為主。

(二) 稱主耶穌為神的人：神是我們的神是何意？希伯來書十一章 8 節，亞伯拉罕不知往那裡去，他以神為他的目標、方向，這叫做以神作為我的神。產業是一個人的重心、內容，亞伯拉罕把神當作他的產業，是他生活的中心、生活的內容。我們的工作、職業以神為目標？還是整天為爭一口氣、爭面子，以利益為內容呢？我們是否在聚會中以神作神，在家裡就不以神作神呢？

(三) 稱主耶穌為全能之神的人：吸取神的靈糧，就如嬰兒吸取母親的奶，能長得又肥又壯，創世紀卅三章 18 節；卅四章 13 節，神要雅各到伯特利，叫他在那裡與神交通，然而雅各卻半途停在示劍，割禮原表明屬靈之事，但他們卻以屬靈之事作惡。如果一個人不向神吸取養份，隨時都會有危險、軟弱，全能的神供給我們一切的需要，我們要常吸取靈糧，才能壯大成長。

現在我們用信心看神，模糊不清，將來我們要與神面對面，親眼看見神，到那日，我們是哀哭的人呢？還是歡喜快樂見主面的人？——本文摘自大光出版「新約講章寶庫」

【見證分享】不再把銀子埋在地裡

懵懂年少青春調

站在講台上教書，始於孩提時的夢想。小小年紀，喜歡在廚房一角，爺爺記帳的小黑板前，對著白菜、蘿蔔，諄諄教誨。在長輩眼裡，我那副揮動小棍，頤指氣使的模樣，已有幾分老師的架式。爺爺常笑著說：「這小娃兒將來可是個了不得的老師喔！」

然而隨著年紀漸長，單純的夢想，竟被一個個更大的慾望，給推出自己的思維。老師呆板單調的作息，不再吸引我，內心嚮往一片更廣大的天地，好教那青春的衝動與熱情得以滿足。

廿歲那年，帶著眾人殷殷期盼，出國攻讀「飯店管理」。說實在，當時連何為「飯店管理」都搞不清楚，一心只想沾點洋墨水，待日後戴上方帽，衣錦還鄉。膚淺幼稚的想法，如今看來可笑，但在那時卻是「有為者亦若是」。

異域求學，不如想像中浪漫有情調，一邊啃蝕書本，一邊適應新生活的同時，心中常感孤寂。原本意氣風發的自己，彷彿被冬雪覆蓋的小樹，生意盡失。雖對所學興趣缺缺，卻始終沒有勇氣承認。咬緊牙拿到了學位，準備收拾行囊返國之際，姻緣跑來叩門。孤單生活裡突然多了個知心伴侶，待嫁女兒心，猶如含苞怒放的花朵，不可抑止。歡天喜地與另一半攜手踏上紅毯後，自己就在陌生的異地生根並建立家室。

徬徨無知追夢人

婚後幾年生活無虞，一心學做個好妻子、好母親。但久而久之，那顆不安份的心又躁動起來。看見周圍親友，個個為生活奔波，自覺也不能在家無所事事。加上內在虛榮驅使，憑藉自己還是一介受過教育的女子，豈能讓柴米油鹽的瑣碎家事，把自己給埋沒了呢？於是等孩子一到學齡，就積極為進入職場做準備。礙於有限的專長與經歷，工作找得並不如人意，一會兒在社區電視台做行政助理，一會兒又跑到成衣公司做資料輸入員，每日拎著包、趕地鐵、忙打卡，表面衣著光鮮，內心卻有說不出的徬徨。

不久，受到幾個自行創業的朋友影響，覺得朝九晚五的固定工作無法圓人生大夢，於是決定仿效朋友的腳步，朝自己當老闆的目標

前進。和先生商量後，鎖定幾個靠小額資本起家的行業，準備時機成熟，便要開始大顯身手。說穿了，當時的自己盡是賺錢、出人頭地的遐想，卻未衡量自己的能力、性向是否與所從事的行業相符。

於是那幾年，在各行各業中穿梭，汲汲尋找創業的商機。從旅行社到進出口貿易，從珠寶批發到食品連鎖，儘管心中滿是疑問，但好強不服輸的個性，讓自己執意在創業路上匍匐前行。終於一天，創業夢想成真，自己與先生當起一店之主，經營起餐飲生意。親友間眾說紛紜，懷疑我倆何以能勝任暗潮洶湧的商業挑戰，但既騎上虎背，也只有奮力一搏。

不出所料，創業所帶來的，並非一袋袋的財富，而是一天天的痛苦，財力體力耗盡不說，連婚姻也差點保不住。

才幹比喻啟心門

愁煩痛苦時刻，神提著燈輕叩心門。偶然一次受邀至家庭小組聚會場合，聖經中有關「才幹」的比喻，如一把打開內心幽暗的利鉗，讓我悟出一個道理：長久以來，我就像故事中將銀子埋在地裡的僕人，未曾善加利用上天賦予的才能，只是一味盲從社會潮流，載浮載沉，以致虛長到卅好幾，還不知人生該追求什麼？

隨著生意每況愈下，先生與我苦撐一年後，毅然決定將店面轉讓。儘管做老闆的春秋大夢，被殘酷的事實粉碎，自己也因此有機會重新思考人生的方向。

兒時當老師的夢想，此時浮現心頭。為不重蹈覆轍，自己不再衝動行事，反而學習在禱告中尋求神的幫助。深思熟慮後，決定重返校園，專攻教育。雖已為人妻母，諸多設限都不如單身唸書時來得有彈性，自己仍不顧一切抓住眼前這一線希望，向上攀爬，畢竟人生又有多少能重新再來的機會？

兩年的研究所課程，在忙於家庭、孩子之餘，必須有額外的時間來準備報告與作業。因此，凌晨披衣起身，夜晚挑燈伏案，是家常便飯的事。眼看視力度數激增，頭上白髮叢生，卻不以為意，繼續埋首於研究論文和鑑定考試的準備。

好幾次，懷疑自己能否勝過眼前的挑戰，然而奇妙的神卻在我每次疲軟不振時，丟出救生圈，使我在風浪中不致滅頂。一段時間下來，自己反倒到考驗試煉裡，體會到：「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」

原本以為漫長的七百多個日子，居然在轉眼間飛逝。畢業典禮那天，當五彩繽紛的彩帶氣球，從四面揚起時，滿盈的淚水奪眶而出。我高高舉起頭上的方帽，獻給天上的父，深知，若沒有祂雙手的牽引扶持，自己全然無法走到今天。

善用銀兩好僕人

放下手中粉筆，望著台下那一雙雙被不同膚色包圍的眼睛，這才驚覺每雙眼神後頭，都透露著不為人知的生命故事。不同的國籍，不同的文化，如今都被圈在一起，這一切豈是偶然？我在當中成為教導的，又豈是巧合？

一個畫面從腦海掠過，如果自己是被揀選的農夫，這些孩子，不就像一株株待插的幼苗，等著我把他們安置於禾田中？思忖之際，隱約聽見莊稼的主吩咐：「將你擁有的，奉獻給禾田吧！」

想想以前的自己，任憑才能虛擲在歲月長河裡，不留痕跡，如今既已尋回被賦予的價值，豈能任其再從指尖滑落？

感念自己手中尚有可用的「銀兩」，我甘心樂意地荷起鋤頭，準備鬆土、播種。但願有朝一日，祂來到我面前檢視禾田時，苗兒已長成一棵棵結實纍纍的果樹，那時祂要仰臉對我說：「好，你這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吧！」——摘錄飛揚雜誌，周瑋璋

【富爾頓小傳】富爾頓(W.Y.Fullerton)在 1857 年 3 月 8 日，是生於

北愛爾蘭京伯爾法斯特(Belfast)。在那裏，他的牧師在主日學校曾說：「人若要得救，只要接受神的恩賜，並且說一聲『多謝』而已。」

在 1870 年 7 月 20 日，他蒙了聖靈的感動得重生了，以後，他就學習實業家的生活。再後，便渡海往倫敦去，在那裏，他與每禮拜日講道給五、六千人聽的一位有名牧師叫「司布真」(Charles H. Spurgeon)的有交通，並且加入了他所創辦的一所神學院。

他畢業以後，就在 1897 年 4 月起，陪著一位善於吹號筒的佈道家，與他一同出外佈道，向那些地方去佈道，一共有 15 年之久，結果，就使許多的男女和孩子們歸向了主，並且得了救。他們對於孩子們佈道，是效法一個牧師所曾用過的方法。原來那牧師為要使他的四個兒子能明白信主的意義，就對他的兒子說：「你們中誰願意將自己的心交給主，就可以上前來與我親嘴。」他們就站了一會兒，起初，只有那最小的兒子上前來與父親嘴。後來，其餘的三個兒子也都照樣作了。當富爾頓就用了那個方法來表明信靠主耶穌得救，這是何等容易的事。他用了這方法，領了許多孩子們歸向基督。

在 1894 年，在一個有信徒 1000 人的大教會，並請他去作牧師。

在 1907 年至 1908 年之間，富爾頓曾和英國的衛幹事到過中國，調查傳道事奉的光景。他在中國居住的時候，有兩件事值得我們思念的：

(一)他在山西平陽府看見有夫婦兩位，因在庚子年承認耶穌為主，曾被義和團在額上印上了十字架的符號。

(二)在山東鄒平縣，有年輕的兄弟，因在公庭誣告，致下獄大受其苦。

富爾頓到後的次日，全教會的人都磕頭，請富爾頓設法營救。富爾頓卻說：「我並沒有插嘴的權利。」但是眾人可以祈求主來幫助他。富爾頓也為這件事著急，以致晚上不能成眠。那時，他看見主的顯現，對他說：「我在監裏，你們來看我吧！」到了第二天晚上，官吏就將那人釋放了。

在 1912 年，富爾頓辭去牧師之職，被任為英國浸信會幹事。當他辭職時。聽眾之中有 100 人或 100 人以上，因為受了主的感動，就加入教會。他擔任幹事以後，曾到過非洲的剛果河流域，察看佈道的光景。在 1927 年，他雖辭了職，但仍然擔任顧問性質的名譽幹事。他又任教會的代表，往加拿大去赴會，那邊的大學就授以博士學位。他也到過澳洲和南非洲去佈道和講道。他曾在英格蘭北方幫助那些基督徒如何過一個至高屬靈的生活；他在開西(Keswick's)培靈大會中，也時常講道。除了一切講道的事以外，他更使用所著的書去幫助造就信徒。其中：有的書確實能幫助我們過著那種至高屬靈的生活。有的書是專門為報告佈道事奉的概況。有的書卻專為介紹那些敬虔傳道人的小傳。此外，他也寫了許多首屬靈的詩歌。

於此，可見富爾頓是一位佈道者、是一位牧師、是教會的幹事、是一位大有能力聖經解經家，也是一位著作家，這真可說是多才多藝的了。無怪在去年 7 月，他被人邀請在開西，主領 3000 人所參加的聖餐聚會。他又在同年月初，被舉為英國教會的代表，赴德國去參加摩爾維亞(Moravian)教會所舉行的二百年週年紀念之佈道大會。但不幸在同年 8 月 17 日，他就在睡覺之時，便與世長辭了。

他已到了 76 歲，且已成就了偉大的事奉，所以據著者看來：我們似乎不必替他加上甚麼「可惜」的話，卻要為在他身上所顯明神的大能而感謝主。他既然到過中國服事，而且曾獻上了他的一位女兒在中國作佈道工作，所以我們若能為他在中國教會歷史中留下一個美好的腳蹤，那是一件美好的證據。富爾頓雖然死了，但是藉著他所寫的信息，我們仍能領受他在主面前給我們的教訓。——梅德立